

西安天和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安天和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决定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公司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拟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将设职工代表董事1名，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公司于2025年8月27日召开了公司2025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经认真讨论，参会职工代表一致同意选举邢欣潼女士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见附件）。

邢欣潼女士将与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6位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与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董事任期一致，自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邢欣潼女士担任职工代表董事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西安天和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九日

附件：第六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邢欣潼女士，1993 年出生，本科，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0 年-2014 年就职于军方某部；2017 年就职于陕西有色建筑设计研究院；2021 年至今，就职于西安天和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监事、总经理秘书。

截至目前，邢欣潼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